

健行科技大學日間部
106學年度第2學期
碩士班辦理學位考試暨辦理離校須知

如您欲於 1062 學期畢業者，請務必注意以下訊息：

1. 請於 107 年 6 月 15 日前送出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表。
2. 學位考試委員成員為 1 位校外+2 位校內(含指導教授)，共計 3 位。
3. 請於學位考試一週前將論文初稿、聘函送交給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並於各所公佈欄公告論文考試題目、時間、地點及學位考試委員名單。
4. 1062 學期學位考試須於 107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並將成績送交至教務處註冊組。
5. 最遲須於 107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畢業所需條件，並辦理離校程序。
6. 完成離校程序者，畢業證書最後領取時間為 107 年 9 月 28 日，未於該日完成領證者，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須繼續註冊。